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靜宜
電話：7531873
傳真：7283264
電子信箱：ac37310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3921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0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縣市科技教育推動中區輔導中心11月份教師研習工作坊，請轉知貴校相關教師，並惠予參與成員公(差)假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彰師大）110年10月29日電機字第11035003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為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、科技教育推動計總體計畫子計畫1學校及對本課程有興趣的國中小教師。
- 三、研習時間為上午9點至下午4點，研習地點為彰師大寶山力行館創客空間，各場次研習訊息如下：
 - (一)110年11月9日太陽能發電最大功率追蹤教師研習，課程代碼：3272462。
 - (二)110年11月16日AI影像辨識智能車，課程代碼：3272271。
- 四、請參加研習教師自行攜帶筆電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(國中部)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教務處 收文:110/11/0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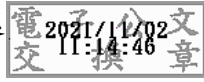


1100004922

無附件

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